

# 关于洱源县 2014 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5 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洱源县 2014 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5 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1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4 年的财税工作，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下，全县财税部门紧紧围绕县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预算收支目标，以“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保稳定”为出发点，紧紧围绕县委各项中心工作，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促进发展方式转变，深入推进各项财政改革。通过全县各级各部门的共同努力，圆满完成了县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财政收支目标任务，有力地促进了全县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协调发展。

### （一）公共财政预算

全县财政总收入完成 42,488 万元，比上年增收 6,322 万元，增长 17.5%，完成预算调整数 42,483 万元的 100%。其中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28,703 万元，比上年增收 4,021 万元，增长 16.3%，完成预算调整数 28,698 万元的 100%。

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完成 173,001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长 23.6%，完成预算调整数 165,923 万元的 104.3%。其中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97,748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长 24.3%，完成预算调整数 95,923

万元的 101.9%。

全县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28,703 万元，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完成 173,001 万元，加上各项结算补助、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扣除各项政策性上解后，收支两抵净结余 16 万元，实现了当年财政收支平衡并略有结余的目标。

## **(二) 基金预算**

基金收入完成 16,457 万元，比上年增收 14,630 万元，增长 8 倍，完成预算调整数 16,445 万元的 100%。

基金支出完成 26,187 万元，比上年增支 15,018 万元，增长 1.3 倍，完成预算调整数 24,613 万元的 106.4%。其中地方本级支出 16,154 万元，比上年增支 14,285 万元，增长 7.6 倍。

基金收入完成 16,457 万元，基金支出完成 16,154 万元，加上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和上年结余，收支两抵年末结余 1,405 万元（基金收入不能用于财政平衡，收支均有专项用途）。

上述收支数据在人大常委会授权县人民政府调控范围内。需要说明的是，以上财政收支均为 2014 年 12 月 31 日快报数，在 2014 年地方财政决算省、州批复后，若有变化，届时将向人大常委会作专题汇报。

## **(三) 2014 年财政工作的主要措施**

### **1. 着力抓好征管，提升财政整体实力**

为完成收入目标，全县各征管部门齐心协力，坚持以组织收入为要务，不断改进与完善收入征管，做大做强财政“蛋糕”。一是**抓好收入任务分解**。及时将全年收入任务分解下达到财税部门，明确各部门

收入任务；**二是加强预算执行分析。**在认真分析财政收入的基础上，充分研判、预测各种有利和不利因素的影响，紧盯全年收入目标，实行以旬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保证收入均衡入库；**三是强化非税收入征管。**进一步完善非税收入收缴方式和操作程序，实现非税收入管理的法制化、规范化、制度化，促进非税收入平稳增长；**四是完善征管手段。**进一步强化、细化征管，认真查找征管薄弱环节，有效改进征管方式方法；依法组织收入，充分挖掘增收潜力，确保全年收入任务圆满完成。

## **2. 着力优化支出，大力保障民生支出**

**①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认真落实各项惠民政策。**一是及时通过“一折通”兑现农民补贴资金 5,287 万元（含退耕还林补贴）；**二是**继续深化农村综合改革，2014 年度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共 39 件，投资总额 1,761.17 万元，其中省级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4 件、州级特惠制建设项目 2 件、普惠制建设项目 33 件；**三是**继续实施好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完成中低产田改造 0.59 万亩项目，项目区新增灌溉面积 0.1 万亩、改善灌溉面积 0.2 万亩、新增节水灌溉面积 0.2 万亩、年节约水量 30 万立方米。通过土地治理项目的建设，使项目区及附近的村委会农业基础设施得到极大的改善，项目建设达到当年建设，当年见效益。另外，通过对项目区的科技培训，提高了项目区农民的科技意识，为农业生产的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②全力保障民生支出，社会和谐局面不断巩固。**加大教育、医疗卫生和社会保障投入力度。一是继续加大教育投入力度，及时拨付校舍安全工程资金 2,047 万元，确保工程快速启动、稳步实施。2014 年

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重建 9,800 平方米、加固工程 9,000 平方米；二是加大医疗保障投入力度。全年城乡医疗救助支出 596.72 万元，共救助 39,190 人次。医疗保险基金待遇支出 3,748.57 万元，享受 12,284 人次。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 261,241 人，参保率达 99.36%，享受 785,596 人次；三是发放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资金 1,442.32 万元，惠及 5,492 人；四是发放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资金 3,873.55 万元，惠及 29,333 人；五是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 159,320 人，参保率达 97.52%，全年兑现补助资金 2,295.33 万元，受益人数达 31,827 人次。

### 3. 着力完善体制，深化财政监督管理

坚持以改革创新为动力，进一步深化财政体制机制改革，推进精细化管理，构建公共财政体系。一是完善预算执行管理。进一步完善部门预算从编制到执行的各项规定和管理办法，完善公用支出定额标准体系；加强预算支出监管，提高预算执行的均衡性、安全性、时效性；加大统筹力度，保证重点支出需要；继续压缩行政事业单位公用经费，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二是完善国库集中收付管理。优化资金拨付管理，提高资金拨付效率。进一步简化国库集中支付环节设置，实现财政资金在国库单一账户体系内的高效、安全运转。三是完善政府采购管理。进一步规范采购行为，提高工作效率，节约财政资金。2014 年，全县集中采购 91 期，签订采购合同 91 份，通过审核批准同意自行分散采购 710 期次，采购预算金额为 11,645.92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 11,005.42 万元，资金节约率为 5.5%；四是完善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2014 年，共开展 89 个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对

13 个单位 33 个项目 920.93 万元项目资金，开展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追踪动态抽查，通过抽查，对不符合绩效目标要求的项目核减 2015 年部门预算项目 1 个，金额 46.5 万元，调减 2 个项目资金 21.8 万元。**五是全面完成 2013 年决算 2014 年预算公开工作。**为进一步提高全县预算管理工作科学化、法制化、规范化、民主化和公开化水平，按照上级统一部署，我县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前全面完成 2013 年决算、2014 年预算和“三公”经费网络公开工作；**六是加强财政监督检查。**加强对教育、支农、社保、国债、生态保护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深入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

#### **4. 拓宽渠道，积极抓好财源建设**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好财源建设工作，促进财政收入可持续增长，主要采取以下措施：**一是**积极筹措资金，加大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力度，并将 2013 年园区内新增税收省级部分全额用于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园区投资环境；**二是**认真落实国家、省、州有关支持县域经济发展的各项政策和措施，积极向上争取政策、项目、资金支持，扶持好龙头企业，做到抓项目与增财源相结合。2014 年通过部门与财政联文或由财政单边行文申报项目共 66 个，申请补助资金 12,915 万元，目前到位 2,695 万元，到位率达 20.9%；**三是**针对企业发展需求，切实扶持中小企业，全年县本级共投入企业发展资金 474 万元；**四是**加大环保项目资金投入力度，统筹调度好国库资金，确保到位项目资金按进度支出需求，改善生态环境，为我县加快旅游业发展奠定基础。

#### **5. 提高认识，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

通过几年来政府性债务的清理及债务化解机制的建立，全县各部

门对政府性债务工作重视提高，深刻认识到防范债务风险和控制债务规模的重要性。结合上级债务管理相关管理要求，政府性债务实行月报制，即每月5日前，将全县各部门债务借、用、还等变化情况填报到“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系统”，并通过网络上报到省财政厅，实现对政府性债务的实时、动态监控。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中还面临一些突出的困难和问题，形势仍然较为严峻。一是财政增收压力增大。从我县实际来看，支撑财政收入增长的主体税源不多，尽管近年来财政总收入实现平稳增长，但形成可用财力的税收收入增长不多，税收收入不稳定，“稳增长”的难度越来越大，全县年实现千万元以上企业仅4户，即蝶泉、电力、烟草、信用社，缺乏支撑性税源，税收收入的增长很大程度上依靠项目投资拉动；且各项结构性减税、提高起征点等税收优惠政策的不断出台，给我县财政收入的增长带来巨大压力；二是财政收入结构不尽合理。2014年，财政非税收入占财政总收入和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1.8%、32.2%，且大多非税收入需要安排成本性支出，难以形成有效的财力；三是支出压力进一步凸显。刚性支出及政府偿债压力逐年增加，各种配套任务较重，财政支出大幅增长，财政收支平衡矛盾仍然突出。针对上述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着力壮大培植财源，狠抓组织收入，统筹安排支出，强化债务防控，深化财税改革，攻坚克难，在新的起点开创财税工作新局面。

## **二、2015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

2015年，是全面完成“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2015年预算编

制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省委九届九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州委七届七次全会以及县委十一届十一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工作重点，把握政策机遇，强化收入征管，壮大财政实力；继续推进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加强绩效管理，提升管理效能；进一步深化预算改革，逐步建立公开、透明、规范、完整的预算制度；牢固树立“保工资、保运转、保稳定”的工作思路，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坚持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从严从紧编制预算，健全厉行节约长效机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监督，优化支出结构，全力支持全县各项经济社会发展。

坚持“量入为出，量力而行”和“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保重点，统筹兼顾”的原则，综合考虑需要与可能，2015年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建议安排如下：

### **（一）公共财政预算**

#### **1. 收入方面**

2015年财政总收入建议安排45,461万元，比上年执行数42,488万元增加2,973万元，增长7%。其中：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建议安排29,851元，比上年执行数28,703万元增加1,148万元，增长4%。

#### **2. 支出方面**

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建议安排176,55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173,001万元增加3,556万元，增长2.1%。其中：上级专项转移支付建议安排78,769万元，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建议安排97,788万元。

#### **3. 平衡情况**

全县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29,851万元，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176,557 万元，加上各项结算补助、税收返还、调入资金和转移支付补助等 147,525 万元，扣除各项政策性上解 813 万元后，收支两抵结余 6 万元。

根据现行财政管理体制测算和“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按全年地方公共预算收入建议数及各项补助测算可用财力，相应安排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97,788 万元，其中用于保工资及保机构正常运行的基本支出经费安排 43,726 万元；用于社会保障、强农惠农、义务教育、债务还贷、公路管养、基础设施建设等及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资金中有明确政策指向的项目支出计 54,062 万元。

## **(二) 基金预算**

### **1. 收入方面**

2015 年基金收入建议安排 12,821 万元，比上年数 16,457 万元减少 3,636 万元，下降 22.1%。

### **2. 支出方面**

基金支出建议安排 19,773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26,187 万元减支 6,228 万元，下降 23.8%。其中：上级专项转移支付建议安排 6,056 万元，地方本级支出建议安排 13,717 万元。

### **3. 平衡情况**

基金收入 12,821 万元，基金支出 19,773 万元，加上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和上年结余等 7,461 万元，扣除调出资金 276 万元，收支两抵年终滚存结余 233 万元。

##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结合我县实际情况，2015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建议安排 32,319 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12,014 万元，利息收入 797 万元，财



政补贴收入 19,134 万元，转移收入 50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建议安排 29,792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26,007 万元，其他支出 47 万元，转移支出 5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2,52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5,675 万元。（详见附件）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结合我县实际情况，符合编制范围的仅有两家，目前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条件不成熟，2015 年暂不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纳入预算编制范围，在年度执行中，我们将继续做好国有企业的日常业务跟踪工作，收集相关资料信息，为 2016 年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打好基础。

#### **（五）债务情况**

2014 年末债务余额为 86,280.58 万元（不含政策性粮食挂账 849.11 万元），其中政府负有偿还责任债务 75,295.32 万元。2015 年，我县将继续按照上级相关文件精神，积极化解存量债务，严格控制新增债务，严格按照债务限额举借债务，举借的债务有偿还计划，防范债务风险。

### **三、立足实际，扎实做好 2015 年财政工作**

2015 年的财政工作虽然任务重、压力大，但我们有信心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监督下，锁定县人代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采取扎实有效的措施，攻坚克难，为实现洱源科学发展、和谐发展、跨越发展提供财力保障。为此，我们将重点抓好以下四个方面工作：

#### **（一）强化收入征管，挖掘增收潜力**

一是继续抓好财政收入，不定期召开财税联席会，分析收入形势，找出薄弱环节，强化责任意识，针对分析会中提出的困难和问题，及时研究应对措施；二是强化非税收入管理，完善非税收入征管体系，

建立健全相关配套政策，按照“以票管收，源头控收”的原则，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确保非税收入及时、足额入库。积极盘活存量资产，抓实资产性和资源性非税收入征收工作，统筹融合政府财力资源；**三是**挖掘征收潜力，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土地出让收入、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保障房出租出售等收入的征管工作，按照相关管理办法，统筹用好各项收入，不断壮大财政实力。

## **（二）优化支出结构，严格控制支出**

按《预算法》相关要求，严格执行人代会批准的支出预算。**一是**优化支出结构，继续加大对教育、农林水、社会保障等民生投入力度，重点支持好城乡基础设施、环保、交通、水利等重点建设项目，大力保障民生支出；**二是在**保增长的同时，严格按照中央、省州关于基本支出“三个压缩，一个零增长”的要求，严格控制一般性行政支出，切实做好行政成本控制工作，对会议费、接待费、车辆燃修费、“楼堂馆所”建设严格控制，建立健全财政绩效评价和政府采购制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三是在**确保工资发放，保运转、保重点、保民生、保稳定的同时，要大力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严肃预算约束，加快项目经费下达、拨付进度，促进经济增长，奠定财政增收基础。

## **（三）发挥财政职能，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紧紧围绕县委的工作部署，积极支持县域经济发展。**一是**认真落实中央、省、州有关支持县域经济发展的各项政策和措施，积极向上争取政策、项目、资金，扶持好龙头企业，促进县域经济发展；**二是**积极筹措资金，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大力支持各项重点项目工程的建设，以项目拉动税收增长；**三是**鼓励引入竞争机制，通过合同、委托等方式向社会购买公共服务，促进县域经济协调发展。

#### **（四）强化监管职能，落实监管措施**

一是结合新《预算法》相关规定，进一步规范预算编制，建立“编制科学、预算透明、执行严格、监督有力”的预算管理机制，强化财政精细化管理，着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继续深化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加大部门资金授权力度和直接支付，除特殊项目资金实行实拨外，其余资金全部实行授权支付，严禁部门将零余额账户资金转入实有资金账户，逐步实现部门单一账户；三是深入推进“公务卡”制度改革，健全公务卡结算制度，严控现金结算；四是加强各类专项资金的监督管理，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有效；五是加大对项目的绩效评价，扩大绩效目标覆盖范围，提高财政资金效益。继续对年初预算单个项目金额超过10万元的财政支出项目进行绩效目标申报，选择部分重点民生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开展部门支出整体绩效评价试点工作，并将项目使用绩效作为次年项目安排重要参考依据。

各位代表：在新的一年里，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依法监督和县政协的民主监督下，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工作，以热情饱满的精神状态、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扎实有力的举措，认真履职，全面完成人代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 洱源县2015年财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情况（草案）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快报完成数	2015年预算数	增减（+、-）	增幅
一、收入	26,812	32,319	5,507	20.5%
其中： 1. 保险费收入	11,021	12,014	993	9.0%
2. 利息收入	765	797	31	4.1%
3. 财政补贴收入	14,724	19,134	4,410	30.0%
4. 其他收入	3		-3	-100.0%
5. 转移收入	213	50	-163	
二、支出	24,298	29,792	5,493	22.6%
其中： 1. 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21,558	26,007	4,449	20.6%
2. 其他支出	11	47	36	346.1%
3. 转移支出	14	5	-8	
三、本年收支结余	2,514	2,527	14	0.5%
四、年末滚存结余	23,744	25,675	1,932	8.1%